

证券代码：837427

证券简称：ST 厨壹堂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永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中董事会职权范围，公司董事会就 2020 年全年工作情况编制了《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有要求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监事会就 2020 年工作编制了《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监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针对 2021 年度总体薪酬水平，对 2021 年度董监高薪酬进行了重新评估与建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结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0 年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进行公告。

参见于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-16,301,962.89 元，公司将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达-16,301,962.89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,000,000.0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峻德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钟雪庆、韩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浙江峻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8 日